

重庆市南岸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我委全面梳理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情况，现将我委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委党组坚持把推进法治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将法治建设与民族宗教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为全面推进依法开展民族宗教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党组书记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做到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任务亲自督办，与委党组其他成员及时研究解决依法办理民族宗教案事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是委党组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规范性要求决策重大事项，切实贯彻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好民主集中制，做到依法行政、依法决策。

三是委党组坚持“第一议题”制度，通过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是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应运而生的重大理

论创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二）常态学法用法，创新普法宣传方式

一是组织民族宗教界人士学法用法。切实履行“谁执法谁普法”职责，认真开展“八五普法”，每季度组织召开宗教场所专题会议，组织宗教场所人员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宗教政策，引导宗教界人士遵纪守法，正信正行。会同区公安分局、区生态环境局等有关部门向各民族群众宣传国家各领域法律法规，引导其依法经营，守法生活。同时，我委认真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重庆雾都律师事务所为我委法律顾问并指导其建立南岸区少数民族群众定点法律维权服务中心，创新开展少数民族群众普法宣传、权益维护等工作，帮助在区少数民族群众“进得来，留得住，融得进，过得好”，不断增强民族宗教界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是指导民族宗教干部学法用法。为提高全区民族宗教干部依法开展民族宗教工作水平，深刻理解中央民族宗教政策方针，3月，举行全区基层统战干部培训班，邀请市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喻柏炎讲解民族宗教政策；10月，再次邀请喻柏炎副院长为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授课，解读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提升我区民族宗教领域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三是重视全委干部学法用法能力提升。组织全委干部积极参加行政执法法律知识培训考试及2023年度普法考试，切实增强

行政执法人员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加深对行政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的理解，提升了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和法治素养。

（三）完善工作机制，切实推进行政执法

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和文明执法，坚持执法人员持证上岗，每年对行政执法人员进行执法资格审核，取消不符合执法人员资格的人员执法资格。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认真梳理我委行政执法问题，坚决纠正行政执法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继续加大维护社会平安稳定等关系民族宗教界群众切身利益的非法宗教活动执法力度。同时，我委认真学习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制度，坚决遏制规范性文件制定的随意性，保障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合法性和规范性。

二、2023 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是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6月12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会议指出，习近平法治思想从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实现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高度，用“十一个坚持”系统阐述了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思想和战略部署，深入回答了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二是主要负责人带头，始终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组织委领导班子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强化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参加每年公务人员的法治理论考试、区司法局组织的执法证培训考试等，将法治教育纳入工作人员定期轮训

的必修课，树牢法治意识，提升法治能力。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非法宗教活动由线下向线上转移，从城市向农村延伸，隐蔽性更强，取证处置打击难度增加，尤其是基督教私设聚会点隐蔽性更强，证据固化难度加大，信教群众多为老年人，思想观念转变难，需耗费大量精力做信教群众思想工作。一些顽固的非法宗教组织流动性大、隐蔽性强，屡次打击仍有“死灰复燃”的可能性。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区委十三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和市委、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组会议、党支部学习等形式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领悟核心要义，坚决捍卫“两个确立”，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是强化行政执法人才队伍建设。目前我委行政执法人员力量单薄，熟悉度不够，对非法宗教活动的处置等依法行政工作未能提供很好的人力支撑。今后将继续加强行政执法方面的人才建设和人力补充，充实执法资源，进一步提升我区民族宗教工作的依法行政水平。

三是加大民族宗教普法宣传力度。将结合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宗教界季度学习、安全检查等日常工作，大力加强对领导干部、民族宗教干部、各民族群众、宗教界人士、信教群众的民族

宗教法律法规宣传学习教育，促使民族宗教法律法规真正深入人心、深入社会。

四是强化部门、镇街协调联动，坚持经常性排查与集中式排查相结合深入开展矛盾纠纷、非法宗教活动等排查，形成工作合力，依法加强对非法宗教活动的清理和打击力度，坚决抵御境外宗教势力渗透。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重庆市南岸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4年2月28日